

# 慈濟大學學生事務處諮商中心志工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二月十三日修訂

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修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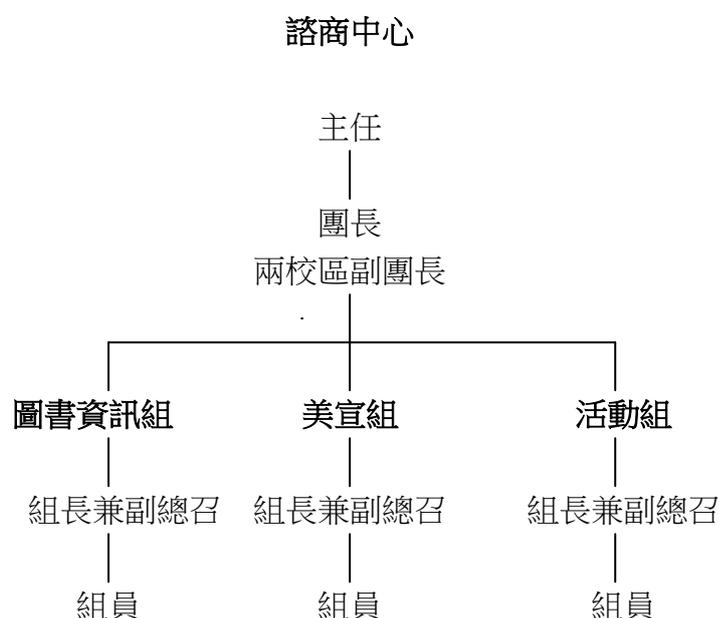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修訂

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十日修訂

## 第一條：宗旨

為了使輔導知能落實到學生的日常生活之中，特招募中心志工，以自我成長為要義，以服務人群為目標，並協助中心推動各項活動。

## 第二條：組織架構



## 第三條：組織執掌

總 召：由全體志工推選出一位。

1. 負責志工組織活動運作之權責。
2. 統合各組之企劃與執行。
3. 協調中心主任、老師與志工組織之互動。

組長兼副總召：每組推選出一位。

1. 負責組內例行工作及認領活動之企劃與執行。
2. 協調組內例行工作及認領活動志工組織運作。
3. 每個學期需籌畫組內聚會一次。

組 員：依個人專長及興趣分組，企劃及執行組內例行工作及認領活動。

## 第四條：資格

本校大學部一升二年級學生為主要對象，願意關懷他人，藉由成長自己而幫助他人，並能配合中心之需求，協助推廣心理衛生之相關業務者皆可提出申請。

## 第五條：招募方式

每學年下學期(約在三月初)中心招募新志工，同學需於規定期限內，繳交報名表至中心，完成報名手續。

## 第六條：訓練

初階訓練：自我探索、助人技巧（初階）團體訓練共 12 小時，課程結訓通過後，於期末頒發志工授證證書。初階課程通過者，安排每週至中心值班 2 小時。

進階訓練：參與志工課程、工作坊或支持性成長團體(擇一參與)。

## 第七條：工作項目

每組工作項目分為 1.例行工作 2.協助中心活動（依每學期舉辦的活動由各組認領）

- ◆ 團 長：由全體志工推選出一位。
  1. 負責志工組織活動運作之權責。
  2. 統合各組之企劃與執行。
  3. 協調中心主任、老師與志工組織之互動。
  
- ◆ 副 團 長：由全體志工推選出一位。
  1. 協助團長協調志工團之運作。
  2. 志工行事曆製作
  3. 開會通知、會議紀錄的撰寫與保管
  4. 學期末統計出缺勤狀況
  5. 期末優良志工選拔

## 圖書資訊組：協助中心維護網頁

- 1.例行工作
  - (1).中心網頁(Blog、Facebook 的管理)
  - (2).活動宣傳(Blog、Facebook 的登錄)
  - (3).蒐集校外諮商相關活動訊息
  - (4).留言本
  - (5).心理衛生文章編輯與剪報收集
- 2.協助活動

## 美編宣傳組：協助中心檔案建檔、製作活動海報、諮商中心志工通訊錄的製作與更新。

- 1.例行工作
  - (1).活動檔案的管理(製作及歸檔)
  - (2).活動宣傳(A4 單張、海報製作、教室版書)
  - (3).中心公佈欄的設計及管理
  - (4).諮商中心志工通訊錄的製作與更新
- 2.協助活動

活動組：協助舉辦諮商中心志工聚會、籌畫相關輔導活動。

1.例行工作

- (1).諮商中心志工的聯繫
- (2).籌畫每學期志工期初、期中、期末聚會、畢業志工送舊晚會活動
- (3).活動食物的採買
- (4).活動攝影
- (5).規劃志工出遊事宜

2.協助活動

第八條：認證及獎勵

一、認證：1.參與初階訓練課程缺席少於 1/4 者。

2.協助辦理中心活動至少 12 小時。

3.中心值班時數至少 24 小時。

符合上述條件者，即認證為諮商中心志工，於期末授證典禮，由中心主任頒發證書。

二、獎勵：擔任志工且表現優異者，中心每學期於期末聚會時授予證書並公開表揚予以獎勵。